

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杰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中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5,922,8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3.78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审议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本议案内容请参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或 www.neeq.cc) 发布的《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8-002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22,8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上海翼捷工业安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 月 22 日